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

教务通[2024]3 号

关于做好 2023-2024-1 学期课程补考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学校统一安排，本学年课程补考考核将于 2024 年 3 月 8 日-3 月 10 日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安排通知如下：

一、报名对象

2023-2024-1 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成绩不及格和办理了期末考试缓考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实验、实习、课程设计等实践课程考核不合格者，不安排补考；考试旷考、舞弊或取消考核资格的学生取消本次补考资格。

二、考试时间

1. 课程补考集中于 3 月 8 日-3 月 10 日进行（可利用中午晚上进行），公共课考核时间见附件，大学体育及计算机机试补考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 同一时间一个考生只能安排一门考试课程，由各学院组织安排。

三、考试安排

1. 本次考试为免费补考，由各学院考务干事统一在教务系统生成补考信息并确认补考。

2. 各学院考务干事准确统计补考人数，并于 2 月 15 日前将 2023-2024-1 学期课程补考计划表（按统一模板）报教务处考试中心。大学体育补考学生名单交体育学院，计算机机试补考名单交教务处考试中心。

3. 2 月 15 日前将需要印制的课程补考试卷送至教务处文印室（综合楼 B605）（试卷背面出卷老师签字）印制补考试卷，于 3 月 7 日上午领取补考试卷。

4. 3 月 7 日前将补考组考方案及考场安排表（按统一模板）一份交考试中心，以便学校统一安排巡查。

5. 3 月 15 日前完成所有课程补考的试卷阅卷及补考成绩录入教务管理系统等工作，各学院必须及时、准确地在网上录入、提交课程补考成绩，并将由阅卷

老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课程补考成绩单交考试中心存档。

四、注意事项

1. 补考课程不能申请缓考和免考。
2.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本次补考工作，认真做好试卷保密、组考、评卷和登分等环节的工作；同时各学院教务办会同学工办做好考风考纪的宣传教育工作。

附件：公共课补考时间安排表

教 务 处

2024 年 1 月 3 日